

## 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（招标编号：150101-NMXZZC-CS-20230001-1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内蒙古自治区，呼和浩特市

#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20.1 万元，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民政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#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；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。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合同包 1(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)特定资格要求如下：

- (1)审查供应商出具的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，近三年（2020 年 6 月-2023 年 6 月）没有骗取中标问题”书面声明。
- (2)审查供应商出具的“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竞标：1) 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；2) 为采

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、监理或者项目管理、检测等服务的。”书面声明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6 月 1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0 日 23 时 59 分

获取方式：在线获取。获取采购文件时，需登录“政府采购云平台”，按照“执行交易→应标→项目应标→未参与项目”步骤，填写联系人相关信息确认参与后，即为成功“在线获取”。

#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（政府采购云平台）电子上传文件递交

#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 11 层 1102 室会议室

#### 七、其他

项目概况

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(二次)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 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##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150101-NMXZZC-CS-20230001-1

项目名称：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(二次)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预算金额：2,201,000.00 元

采购需求：

合同包 1(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):

合同包预算金额：2,201,000.00 元

品目号 品目

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（单位） 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(元) 最高限价(元)

1-1 一般会议服务 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 承办机构采购

项目 1(项) 详见采购文件 2,201,000.00 -

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合同履行期限：2023 年 10 月 31 日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。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合同包 1(内蒙古（呼和浩特）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论坛承办机构采购项目)特定资格要求如下：

(1)审查供应商出具的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，近三年（2020 年 6 月-2023 年 6 月）没有骗取中标问题”书面声明。

(2)审查供应商出具的“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竞标：1) 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；2)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、监理或者项目管理、检测等服务的。”书面声明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0 日，每天上午 00:00:00 至 12:00:00，下午 12:00:00 至 23:59:59（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

方式：在线获取。获取采购文件时，需登录“政府采购云平台”，按照“执行交易→应标→项目应标→未参与项目”步骤，填写联系人相关信息确认参与后，即为成功“在线获取”。

售价：免费获取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（政府采购云平台）

## 五、开启

时间：2023年06月26日09时30分00秒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层1102室会议室

## 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## 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### 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呼和浩特市民政局

地址：新华大街奈伦国际B座

联系方式：0471-5181018

### 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01.1102

联系方式：0471-6235886

### 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范晓晨

电话：0471-6235886

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财政局。

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呼和浩特市民政局

地址：新华大街奈伦国际B座

联系人：樊主任

电话：0471-518101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 11 层 1102 室

联 系 人： 范晓晨

电 话： 0471-6235886

电子邮件： nmgxz08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范晓晨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

